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 1、根据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公司拟出资 50,000 万元在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设立内蒙古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 2、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 案》,该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 新设子公司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内蒙古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
- 3、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 4、股东: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
- 5、行业特点:新能源(煤炭及制品批发)
-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尿素、液化天然气(LNG)(凭许可证经营)、焦炭、煤气、氢、液氨、硝铵、硫铵、焦油、粗苯、硫酸、硝基复合肥、蒸汽的加工与销售;蒸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8、出资方式: 自有及自筹资金出资

公司名称、营业范围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后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在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设立内蒙古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要是基于公司未来经营的长远考虑,当地拥有丰富的资源优势,依托双方现有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和产业基础,进一步提高公司焦炭主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扩展氢能源业务的事业版图,该项投资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和对公司的影响

- 1、内蒙古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后相关业务的开展,可能受到市场、经营、管理、环保、技术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
- 2、本次投资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 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3日